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项目名称：卫星化学至奥升德配套氢气管线工程

委托单位：江苏洋井公用管廊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江苏博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四年三月



目 录

表 1 项目总体情况.....	1
表 2 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3
表 3 验收执行标准.....	5
表 4 工程概况.....	7
表 5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20
表 6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27
表 7 环境影响调查.....	28
表 8 环境质量及污染源监测（附监测图）.....	33
表 9 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	34
表 10 调查结论与建议.....	36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38
附图 2（a） 项目管道方案走向示意图.....	39
附图 2（b） 项目管道方案走向示意图.....	40
附件 1 建设单位营业执照.....	41
附件 2 关于江苏洋井公用管廊有限公司卫星化学至奥升德配套氢气管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示范区环审〔2023〕7 号.....	42
附件 3 管墩设计变更会议纪要.....	46
附件 4 管墩依托确认函.....	48
附件 5 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49
附件 6 自主验收专家意见.....	50

表 1 项目总体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卫星化学至奥升德配套氢气管线工程				
建设单位	江苏洋井公用管廊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李沛旺	联系人		苗锦长	
通信地址	连云港市徐圩新区产业服务中心 718 办公室				
联系电话		传真	/	邮编	222248
建设地点	江苏省连云港市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				
项目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		行业类别	五十二、交通运输业、管道运输业-148 危险化学品输送管线（不含企业厂区内管线）	
环境影响报告表名称	卫星化学至奥升德配套氢气管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江苏博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单位	中昊(大连)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部门	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连云港徐圩新区）环境保护局	文号	示范区环审（2023）7 号	时间	2023 年 3 月 10 日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文号	/	时间	/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单位	中昊(大连)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环境保护设施施工单位	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环境保护设施监测单位	/				
投资总概算（万元）	2475.9	其中：环境保护投资（万元）	20	实际环境保护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81%
实际总投资（万元）	2475.9	其中：环境保护投资（万元）	20		0.81%
设计生产能力（交通量）	管线长度 6km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23 年 5 月	
实际生产能力（交通量）	管线长度 6km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24 年 6 月	
调查经费	/				
项目建设过程简述（项目立项~	2022 年 10 月 13 日取得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经济发展局出具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				

试运行)	2022 年 10 月 27 日提起《关于卫星化学至奥升德配套氢气管线工程路由选址的请示》; 2022 年 11 月 4 日, 取得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 (连云港徐圩新区) 建设局出具的《关于卫星化学至奥升德配套氢气管线工程路由选址意见》; 2022 年 2 月编制完成了《苏洋井公用管廊有限公司卫星化学至奥升德配套氢气管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3 年 3 月 10 日取得《关于江苏洋井公用管廊有限公司卫星化学至奥升德配套氢气管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批复文号为: 示范区环审〔2023〕7 号; 2023 年 5 月开工建设, 2024 年 2 月现场施工完成, 预计 2024 年 6 月份投入试运行阶段。 由于项目运营期间无三废产生及排放, 2024 年 2 月建设单位委托验收调查单位根据环评批复及建设内容进行了现场调查, 随后根据相关资料及调查结果于 2024 年 4 月编制了《江苏洋井公用管廊有限公司卫星化学至奥升德配套氢气管线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	---

表 2 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调查范围	项目建设一根氢气管线，管线长度约 6km，其中约 5.2km 利用沿途公共管廊预留的氢气管道管位架空敷设，在卫星绿色材料厂区北侧约 0.8km 暂无管廊可利用，在卫星绿色材料厂区北，设计新建管墩低架敷设。管线管径为 D219。实际建设过程中，取消管墩建设，依托绿色化学新材料项目已建蒸汽管墩低架敷设管线，管墩依托情况已征得建设单位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同意，具体见附件“关于商请依托绿色化学新材料厂外管墩敷设氢气管道的回函”。 根据江苏洋井公用管廊有限公司专题会会议纪要，“2023 年 4 月 11 日上午 09:30 分在安全环保中心 416 会议室召开了专题会议，会议就沿河段新建 800 米管道敷设方案进行了研讨，各方达成共识，记录内容如下：初步设计阶段，本工程在勘察单位勘探与设计单位验算下，确定了高压旋喷桩方案。在江苏洋井公用管廊有限公司与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协商下，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同意借助其蒸汽管墩设立钢支架敷设氢气管道。在考虑到桩机进场施工的安全风险，江苏洋井公用管廊有限公司建议将依托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现有蒸汽管墩安装钢支架敷设氢气管道的方案。经设计单位核算，依托现有蒸汽管墩安装钢支架敷设氢气管道方案，其混凝土支墩载荷在有效范围内，且能满足氢气管道设计相关规范要求 and 项目使用要求。会议最终确定取消初步设计新建氢气管墩，本段管道敷设方案修改为依托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现有蒸汽管墩安装管道钢支架进行氢气管道敷设，设计单位按照此方案出具详细施工图纸。” 最终管线路径：线自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卫星化学一期接出一根氢气管线，经卫星火炬管廊、七期公共管廊、绿色化学新材料项目管廊、绿色化学新材料项目蒸汽管墩（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建设）、四期公共管廊、石化九路公共管廊、三期扩建管廊送至奥升德边界。 本次验收调查范围与环评批复一致，包括管道、管廊以及配套的公辅工程和环保工程。
------	--

调查因子	施工期： （1）废气：运输车辆及施工机械在运行中产生的机动车尾气、施工期间产生的扬尘、管道焊接废气； （2）废水：清管试压废水； （3）噪声：施工设备运行及车辆运输噪声； （4）固废：废焊材金属渣、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等； （5）生态：施工人员活动对地面植被产生少量影响。 运营期： （1）废气：无； （2）废水：无； （3）噪声：无； （4）固废：无； （5）生态：无。																																
环境敏感目标	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评价范围内不涉及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特殊敏感区、集中式饮用水源地等敏感区域。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2。 本项目管线沿线两侧 200 米的带状区域内无大气、声环境保护目标。 表 3-2 其余环境保护目标表 <table><tr><th>环境要素</th><th>环境保护目标</th><th>方位</th><th>距离/m</th><th>规模</th><th>环境功能</th></tr><tr><td rowspan="2">地表水</td><td>深港河</td><td>横跨</td><td>/</td><td>小型</td><td rowspan="2">（GB3838-2002）IV 类</td></tr><tr><td>中心河</td><td>横跨</td><td>/</td><td>小型</td></tr><tr><td rowspan="3">生态环境</td><td>徐圩新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td><td>SW</td><td>3870</td><td>3.28km²</td><td>水源水质保护</td></tr><tr><td>古泊善后河（连云港市区）清水通道维护区</td><td>SW</td><td>3800</td><td>11.70km²</td><td>水源水质保护</td></tr><tr><td>埭子口重要湿地</td><td>SE</td><td>2200</td><td>19.3km²</td><td>重要湿地保护</td></tr></table>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m	规模	环境功能	地表水	深港河	横跨	/	小型	（GB3838-2002）IV 类	中心河	横跨	/	小型	生态环境	徐圩新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SW	3870	3.28km ²	水源水质保护	古泊善后河（连云港市区）清水通道维护区	SW	3800	11.70km ²	水源水质保护	埭子口重要湿地	SE	2200	19.3km ²	重要湿地保护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m	规模	环境功能																												
地表水	深港河	横跨	/	小型	（GB3838-2002）IV 类																												
	中心河	横跨	/	小型																													
生态环境	徐圩新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SW	3870	3.28km ²	水源水质保护																												
	古泊善后河（连云港市区）清水通道维护区	SW	3800	11.70km ²	水源水质保护																												
	埭子口重要湿地	SE	2200	19.3km ²	重要湿地保护																												
调查重点	项目建成后实际建设内容、环境敏感目标情况、环境影响情况、环评报告及批复中各项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及其效果、环境投资情况等。																																

表 3 验收执行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1、环境质量标准

(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地空气质量功能区为二类区，建设项目常规大气污染物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具体数值见表 3-3。

表 3-3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限值

污染物项目	平均时间	浓度限值	单位	标准来源
SO ₂	年平均	60	μg/m 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级标准
	24小时平均	150		
	1小时平均	500		
NO ₂	年平均	40		
	24小时平均	80		
	1小时平均	200		
CO	24小时平均	4	mg/m ³	
	1小时平均	10		
O ₃	日最大8小时平均	160	μg/m ³	
	1小时平均	200		
PM ₁₀	年平均	70		
	24小时平均	150		
PM _{2.5}	年平均	35		
	24小时平均	75		

(2) 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涉及到的地表水体为深港河和中心河，根据《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总体发展规划修编环境影响报告书》：深港河和中心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V 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3-4。

表 3-4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	COD	BOD ₅	氨氮	总磷	石油类	高锰酸盐指数
标准值	≤30	≤6	≤1.5	≤0.3	≤0.5	≤10

(3) 声环境

本项目所在区域为 3 类声环境功能区，本项目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标准，具体见表 3-5。

	表 3-5 声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类别	昼间	夜间	标准来源
	3 类	65	55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2、污染物排放标准			
	(1) 施工期大气			
	本项目施工期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具体见表 3-6。			
	表 3-6 大气污染物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污 染 物	监控浓度限值/ (mg/m³)	监控位置	标准来源
	颗粒物	0.5	边界外浓度最 高点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2) 施工期噪声			
	施工期间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具体限值见表 3-7。			
	表 3-7 污染物排放限值			
	昼间/dB（A）	夜间/dB（A）	标准来源	
70	55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3) 施工期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等环节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相关规定要求。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场所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等规定要求设置。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为危险化学品运输管道类项目，属于非产业类项目，无需核算和申请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表 4 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	卫星化学至奥升德配套氢气管线工程
项目地理位置 (附地理位置图)	本项目新建氢气输送管线位于江苏省连云港市徐圩新区境内。拐点坐标与原环评基本一致。 管线起点：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卫星石化，坐标：119 度 36 分 38.407 秒，34 度 31 分 19.372 秒； 管线终点：奥升德功能材料（连云港）有限公司，坐标：119 度 34 分 9.947 秒，34 度 31 分 36.839 秒。 拐点 1 坐标：119 度 36 分 34.89990 秒，34 度 32 分 21.35038 秒； 拐点 2 坐标：119 度 36 分 11.99598 秒，34 度 30 分 53.30949 秒； 拐点 3 坐标：119 度 36 分 5.93205 秒，34 度 30 分 49.81404 秒； 拐点 4 坐标：119 度 35 分 19.95040 秒，34 度 31 分 28.66959 秒； 拐点 5 坐标：119 度 34 分 50.98254 秒，34 度 30 分 59.18031 秒； 拐点 6 坐标：119 度 34 分 2.97315 秒，34 度 31 分 31.54707 秒； 拐点 7 坐标：119 度 34 分 8.90190 秒，34 度 31 分 37.88137 秒； 管墩起点坐标：X=37393.121，Y=52147.909，管墩终点坐标：X=37851.059，Y=51635.109 新建氢气管线长 6km。本项目管线走向见附图 2、本项目管线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
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	
1、项目内容	
本项目管线施工走向为由卫星石化西北侧外墙内卫星石化预留的氢气管道接口处设置控制阀门（该阀门为卫星石化界阀），并接出氢气管道，利用石化七道西侧管廊向西南敷设，过石化六路（国道 228）及中心河后，在绿色化学新材料项目厂区东北侧向西北沿现有管廊和现有蒸汽管墩敷设，接到隰山路管廊后继续沿管廊向西南敷设，至石化九路向西北继续敷设，至石化四道向从北继续敷设至奥升德功能材料（连云港）有限公司，并设置控制阀门，阀门后	

接奥升德预留氢气进口端。最大限度地利用园区内资源，充分体现园区企业间物料的共用和衔接，提高能源利用率，满足企业工艺用氢气的质量和需要。

2、项目组成

本项目组成详见表 2-1。

表 2-1 项目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	管线	新建氢气管线 6km，其中约 5.2km 利用沿途公共管廊预留的氢气管道管位架空敷设，在卫星绿色材料厂区北侧约 0.8km 暂无管廊可利用，在卫星绿色材料厂区北，设计新建管墩低架敷设。管线管径为 D219。 管线自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卫星化学一期接出一根氢气管线，经卫星火炬管廊、七期公共管廊、绿色化学新材料项目管廊、新建氢气管墩、四期公共管廊、石化九路公共管廊、三期扩建管廊送至奥升德边界。	新建氢气管线 6km，其中约 5.2km 利用沿途公共管廊预留的氢气管道管位架空敷设，依托绿色化学新材料项目厂区北侧已建的蒸汽管墩低架敷设（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建设）。管线管径为 D219。 管线自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卫星化学一期接出一根氢气管线，经卫星火炬管廊、七期公共管廊、绿色化学新材料项目管廊、现有蒸汽管墩、四期公共管廊、石化九路公共管廊、三期扩建管廊送至奥升德边界。
	管线跨越	跨越道路：石化七道、石化六路、甌山路、石化九路 跨越河流：深港河、中心河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架空管廊	本项目氢气管线约 5.2km 依托园区现有管廊	与环评一致
	管墩	本项目氢气管线约 0.8km 新建管墩低架敷设	取消管墩建设，利用绿色化学新材料项目已建蒸汽管墩
临建工程	施工营地	本项目不单独设置施工生活营地，各工段施工人员的食宿安排均依托沿线地方旅馆或招待所等。	与环评一致
	管道预制加工场地	施工材料在本次利用园区管廊沿线堆放，管线的预制加工均在管廊运输至沿线前进行。	与环评一致
	取、弃土场	本项目新建管墩需进行挖填土方，管线建设仅涉及微量的取弃土，取土场往往选择在荒地或沟渠旁。	项目取消管墩建设，不涉及取、弃土场。

环保工程	施工期	生态恢复措施	施工期及施工结束需要对施工造成的影响进行及时恢复及治理	与环评一致
		废气治理措施	施工期废气主要为施工扬尘、机动车辆或施工机械的烟气、交通运输粉尘、焊接废气，施工结束后随之消失	与环评一致
		废水治理措施	产生的少量清管试压废水就地泼洒降尘	与环评一致
		固废治理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产生固体废物为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废焊材、金属渣，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废焊材、金属渣收集后外售	与环评一致
		噪声防治措施	加强管理，合理安排作业时间，避免夜间高噪声施工	与环评一致
	运营期	风险防范措施	建立管道定期巡检制度，设气体泄漏检测器仪，管道要设良好的接地，法兰处用静电跨接线，编制应急预案。检测同时具有事故报警功能，确保调度人员对整个供氢系统进行合理调度和科学管理。	与环评一致

3、主要工作量

表 2-2 项目主要工程量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工作量	实际情况
一	线路总长度	km	6	6
1	管架架空	km	5.20	5.20
2	沿管墩敷设	km	0.80	0.80
二	管道附属设施			
1	不锈钢阀门	个	3	10
2	不锈钢三通	个	1	1
3	底架管墩	个	85	0

实际工程量及工程建设变化情况，说明工程变化原因

根据现场调查及对照环评报告表，本项目变动情况如下：利用绿色化学新材料项目已建蒸汽管墩建设，管线线路不变；不锈钢阀门增加 7 个，取消底架管墩建设。

对照《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 号）中附件 1，本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表 对照《生态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分析一览表

类别	内容	项目变动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项目主要功能、性质发生变化。	未发生变化	否
规模	2.主线长度增加 30%及以上。	未发生变化	否
	3.设计运营能力增加 30%及以上。	未发生变化	否
	4.总占地面积（含陆域面积、水域面积等）增加 30%及以上。	未发生变化	否
地点	5.项目重新选址。	未发生变化	否
	6. 项目总平面布置或者主要装置设施发生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明显增加。（不利环境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明显增加是指通过简单定性、定量分析即可清晰判定不利环境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总体增加，下同。）	项目取消建设 0.8km 的管墩，利用现有管墩进行建设，不会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和环境风险明显增加。	否
	7. 线路横向位移超过 200 米的长度累计达到原线路长度的 30%及以上，或者线位走向发生调整（包括线路配套设施如阀室、场站等建设地址发生调整）导致新增的大气、振动或者声环境敏感目标超过原数量的 30%及以上。	项目取消建设 0.8km 的管墩，依托绿色化学新材料项目管墩进行建设，不会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和环境风险明显增加。	否
	8. 位置或者管线调整，导致占用新的环境敏感区；在现有环境敏感区内位置或者管线发生变动，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明显增加；位置或者管线调整，导致对评价范围内环境敏感区不利环境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明显增加。（环境敏感区具体范围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要求确定，包括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下同。）	项目取消建设 0.8km 的管墩，依托绿色化学新材料项目管墩进行建设，管线线路基本不发生变化，不会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和环境风险明显增加。	否
生产工艺	9. 工艺施工、运营方案发生变化，导致对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一级和二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的不利环境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明显增加。	项目取消管墩建设不会导致环境敏感区的不利环境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明显增加。	否
环境保护措施	10. 环境保护措施施工期或者运营期主要生态保护措施、环境污染防治措施调整，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明显增加。	项目主要生态保护措施和环境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调整。	否
根据上表，项目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生产工艺流程（附流程图） 本项目不涉及生产工艺。			

工程占地及平面布置（附图）

本项目由卫星石化西侧外墙接出氢气管道后，利用石化七道西侧管廊向南敷设，过石化六路及中心河后，在绿色化学新材料项目厂区北侧向西依托现有蒸汽管墩低架敷设，接到礅山路西侧管廊后继续沿管廊向南敷设，至石化九路向西继续敷设，至石化四道向东北继续敷设至奥升德。本项目利用已建管廊和现有蒸汽管墩敷设，施工时管道堆放于管廊沿线，由吊车敷设至园区管廊，不新增永久占地面积。

氢气管线左侧沿线从起点到终点分别为隔石化七道为卫星石化一期、卫星石化二期、中心河、绿色化学新材料项目，隔石化九路为礅山湖、园区规划空地，隔石化四道为可降解项目；右侧沿线从起点到终点分别为园区规划空地、中心河、隔河为佳化化学、弘达新材料、第二水厂，奥升德公司。根据《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总体规划（修编）》的土地利用规划图，项目氢气管线沿线基本为工业用地，部分为供水用地，附近植被均为人工种植的绿化。

工程环境保护投资明细

表 4-1 建设项目防治措施及投资一览表

污染源		建设内容	治理措施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到要求	环保投资/万元	完成时间
施工期	废水	管道试压废水	管道试压少量废水就地泼洒降尘	/	2	与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开工、同时建成运行
	废气	施工机械及运输车辆废气、施工扬尘、焊接烟尘	设立隔档围栏，建筑材料和运输车辆覆盖；施工现场定期洒水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4	
	噪声	施工机械、运输车辆	高噪区采用隔声设施、合理规划运输路线等降低噪声	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要求	2	
	固废	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不外排	5	
		废焊材、金属渣	由建设单位收集后规范综合利用			
	风险防范措施		1、建立施工质量保证体系，提高施工检验		满足要求	

		人员的水平，加强检验手段； 2、制定严格的规章制度，发现缺陷及时正确修补并做好记录； 3、进行水压试验，排除存在于焊缝和母材的缺陷，增加管道的安全性； 4、选择有丰富经验的单位进行施工，并进行强有力的施工监理；确保施工质量； 5、焊接时选择空旷地带，由专业的施工团队设计专业的焊接流程，焊接区域远离易燃易爆管线； 6、施工期做好防护工作，严防碰到其他管道，发生事故。			
运营期	风险防范措施	1、定期巡检； 2、设置气体泄漏检测器； 3、配备消防器材； 4、将本次气体输送管线项目纳入企业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	满足要求	4	
环保投资合计				20	
与项目有关的生态破坏和污染物排放、主要环境问题及环境保护措施 一、施工期 1、施工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根据本项目工程建设的特点，工程采取了以下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1）土地利用现有格局的保护和恢复措施 对管线合理规划，本项目新建氢气管线全长 6km，其中 5.2km 均依托园区现有公共管廊敷设，0.8km 通过现有蒸汽管墩低架敷设，占地均为临时占地。按设计标准规定，严格控制施工作业带面积，不得超过作业标准规定，对管线敷设施工宽度控制在设计标准范围内，并尽量沿道路纵向平行布设，以减少土					

壤扰动和地表植被破坏，减少裸地和土方暴露面积。

施工作业尽量利用原有公路，沿已有车辙行驶，若无原有公路，则按“先修道路，后设点作业”的原则进行。杜绝车辆乱碾乱轧；不随意开设便道，管线尽量沿公路侧平行布置，便于施工及运营期检修维护，避免修筑专门施工便道。

现场施工作业机械应严格管理，划定活动范围，不得在道路站场以外的地方行驶和作业，保证路外植被不被破坏。

（2）生物多样性的保护措施

在施工过程中，应加强施工人员的管理，禁止施工人员对植被滥砍滥伐，破坏管道沿线地区的生态环境。

（3）在车辆行驶中，遇见动物通过时，应避让，施工结束后，应采取相应的恢复替代措施，如对破坏植被的恢复等。

（4）施工过程中，文明施工，有序作业，减少临时占地面积。施工人员、施工车辆以及各种设备应按规定的路线行驶、操作，不得随意破坏道路等设施。

（5）管墩建设完毕后及时恢复沿线地表原貌，比如种植新的草地和其他与新环境相宜的植物，使土壤生态环境的影响得到有效的控制。

（6）工程施工结束后，需对工程临时占地（施工作业带、堆料场及施工便道）进行生态恢复，大部分临时占地恢复原地貌及原来用地性质。

施工便道在施工结束后大部分即刻恢复原有用地使用性质，一部分施工便道将作为道路或者考虑管道维护而保持下来；

对于原有无特别使用性质的占地，采用人工种植当地常见物种的措施恢复当地植被及植被覆盖度。

施工过程中通过对土壤采取保护措施，同时采取必要的水土保持措施，施工期结束后通过生态恢复措施，大部分临时占地恢复原地貌及原来用地性质可得到恢复，可以减轻项目施工期对生态环境的不良影响。

2、施工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为减少施工扬尘，施工时须满足《关于进一步加强施工工地和道路扬尘管

控工作的通知》（建办质〔2019〕23号）等相关要求：

（1）根据施工过程的实际情况，施工现场设围栏或部分围栏，以减少施工扬尘扩散范围。

（2）避免在大风日以及夏季暴雨时节施工，尽可能缩短施工时间，提高施工效率，减少地表裸露的时间，遇有大风天气时，避免进行挖掘、回填等土方量作业或采取洒水抑尘措施。

（3）施工单位必须加强施工区的规划管理：建筑材料定点定位堆放，并采取防尘、抑尘措施，如在大风天气，对散料堆场应采用水喷淋法防尘，以减少建设过程中使用的建筑材料在装卸、堆放过程中的粉尘外逸，降低项目建设对当地的空气污染。

（4）用汽车运输易起尘的物料时，加盖蓬布、控制车速，防止物料洒落和产生扬尘；卸车时应尽量减少落差，减少扬尘；运输车辆进出的主干道应定期洒水清扫，保持车辆出入口路面清洁、润湿，并尽量要求运输车辆放慢行车速度，以减少地面扬尘污染。另外，运输路线应尽可能避开居民区。

（5）加强对施工机械、车辆的维修保养，禁止以柴油为燃料的施工机械超负荷工作，减少烟尘和颗粒物的排放。

（6）对堆放的施工废料采取必要的防扬尘措施。

焊接过程为野外露天工作，污染物扩散条件好，项目周边均存在一定绿化带，绿化带对施工扬尘存在一定隔档作用。

综上，评价认为采取施工期废气污染防治措施技术可行、经济合理，在落实上述措施后对区域环境空气影响较小，措施可行。

3、施工期水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施工期不单独设立施工生活区，各工段施工人员的食宿安排均依托徐圩新区现有生活服务区，施工期间生活污水处理可以依托原有的污水处理设施。施工作业场地内的生活污水产生量很小，对沿线水环境不会造成不良影响。

施工期主要废水为清管试压废水。管道清管试压采用无腐蚀性的清洁水进行试压，主要污染物为SS。SS排放浓度一般 $\leq 30\text{mg/L}$ ，该废水污染物较单一。

本项目管道清管试压废水仅在施工期产生一次废水，管道沿线均存在一定绿化带，因此试压废水就地泼洒用于绿化和降尘，严禁排入附近地表水中。

4、施工期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对声环境的影响主要为施工机械、车辆造成的，项目使用的设备主要有装载车、吊机、运输车辆等。

施工过程采取了相应的噪声防治措施，减少施工期噪声对环境的影响，确保施工阶段场界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要求：

(1) 施工单位必须选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施工机具和运输车辆，尽量选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和工艺，振动较大的固定机械设备应加装减振机座，同时加强各类施工设备的维护和保养，保持其良好的工况，以便从根本上降低噪声源强。

(2) 限定施工作业时间。在距居民区较近地段施工时，要尽量避免夜间作业，以防噪声扰民；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对施工阶段噪声的要求。

(3) 加强对施工期噪声的监督管理。建设单位所在地环保部门应按国家规定的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标准，对施工现场进行定期检查，实施规范化管理，对发现的违章施工现象和群众投诉的热点、重点问题及时进行检查，同时积极做好环境保护法规政策的宣传教育，加强与施工单位的协调，使施工单位做到文明施工。

(4) 运输车辆应尽可能减少鸣笛，尤其是在晚间和午休时间。采取以上措施后，施工期的噪声基本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大的影响，局部影响稍大的，也仅是在短期内的影响，施工结束影响即结束。

5、施工期地下水、土壤污染防治措施

临时施工场地内不堆存施工废料。禁止长时间或无序堆放，防止在降水的淋滤作用产生的浸出液影响地下水。

综上，评价认为采取施工期地下水、土壤污染防治措施技术可行、经济合

理，在落实上述措施后对区域地下水、土壤影响较小，措施可行。

6、施工期固废污染防治措施

(1) 施工废料

项目施工期产生固体施工废料有废焊材、金属渣，废焊材及金属渣收集后规范综合利用。

(2) 施工生活垃圾

项目施工期不单独设立施工生活区，各工段施工人员的食宿安排均依托徐圩新区现有生活服务区，施工人员及管理人员生活垃圾采取定点收集、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对环境影响较小。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不得排入附近河流中。综上，评价认为采取施工期固废污染防治措施技术可行、经济合理，在落实上述措施后对区域影响较小，措施可行。

7、施工期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 建立施工质量保证体系，提高施工检验人员的水平，加强检验手段；

(2) 制定严格的规章制度，发现缺陷及时正确修补并做好记录；

(3) 进行水压试验，排除存在于焊缝和母材的缺陷，增加管道的安全性；

(4) 选择有丰富经验的单位进行施工，并进行强有力的施工监理；确保施工质量；

(5) 焊接时选择空旷地带，由专业的施工团队设计专业的焊接流程，焊接区域远离易燃易爆管线；

(6) 施工期做好防护工作，严防碰到其他并行管线，发生事故。

二、运营期

1、运营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运营期实行专管专用，正常工况下无废气排放，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运营期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为氢气输送管线项目，运营期无废水排放，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3、营运期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为氢气输送管线项目，正常工况下输送氢气对地下水环境不会造成影响。

4、营运期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管线为全密闭管线，营运期无噪声排放。

5、营运期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营运期正常工况下无固体废物产生及排放。

6、营运期土壤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为氢气输送管线项目，涉及的风险物质为氢气，正常工况下输送氢气对土壤环境产生影响较小。

7、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为管道运输，运输介质为氢气属于易燃的物质，氢气较轻，泄漏后急速上升、遇到明火燃烧产生水对周边的环境影响较小，但管道破裂的冲击可能会影响周边管线，产生次生污染。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取得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连云港徐圩新区）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编号 320703-2024-006-L。

（1）管线设计风险防范措施

①管线布置

本项目管线在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现有管廊敷设，不新增土地，管线沿线主要为工业企业，环境安全。

②设备选型和安全设计

管道控制端的电气设备及仪表按防爆等级选用；所有设备、管线均应做防雷、防静电接地；根据不同的防爆区域，选用不同防爆等级的仪表，以防爆炸、火灾现象出现；安装火灾设备检测仪表、消防自控设施，设置气体检测系统。

气体检测系统独立于其它系统单独设置，用以接受来自现场的可燃气体探测器的信号及手动报警信号，启动警报系统并产生消防联动和装置的紧急停车。

③自动控制设计

氢气管线在奥升德功能材料（连云港）有限公司氢气管线接口处设置控制阀门。

除必要的法兰连接外，管道全部采用焊接，焊接将按照有关规范进行检验。维修、保养过程严格按照相关安全规程进行。

（2）营运期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在管线截止阀法兰连接处设置气体泄漏检测装置，实现监控和连锁，装置设置数量、选型、安装位置、覆盖半径、报警值的设定应满足《石油化工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计规范》（GB50493-2009）的相关规定。在线两端分别设置紧急切断阀等，以防止次生灾害的发生。安全泄放装置（包括安全阀和爆破片装置）的设计、制造和检验应当分别符合《安全阀安全技术监察规程》等有关安全技术规范和 GB 150 的规定。

还应增加以下风险防范措施：

①定期检查管道安全保护系统（如截断阀、安全阀、放空系统等），使管道在超压时能够得到安全处理，使危害影响范围减小到最低程度；

②管线重要部位的标志不仅清楚、明确，并且应能从不同方向、不同角度均可看清；

③加大巡线频率，提高巡线的有效性；每天检查管道施工带，查看地表情况，并关注在此地带的人员活动情况，发现对管道安全有影响的行为，应及时制止、采取相应措施并向上级报告。

（3）管理措施

建设单位主要采取以下管理措施，避免泄漏、火灾爆炸事故的发生：

①机构和人员配置

公司设专门的机构负责工业管道的安全技术管理，同时配备专业技术管理人员，划清各生产岗位，并配齐岗位操作人员。管理人员和岗位操作人员均应经专业技术培训，经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并加强职工的日常安全教育和培训。

②技术管理

建立健全工业管道的技术档案，包括前期的科研文件、初步设计文件、施工图、整套施工资料、相关部门的审批手续及文件等制定详细的岗位操作规程等。

③安全管理

做好岗位人员的安全技术培训，主要为工业管道的工艺流程、设备的结构及工作管理、岗位操作规程、设备的日常维护及保养知识，消防器材的使用与保养等做到应知应会。

建立各岗位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度、设备巡回检查制度，建立事故应急抢险救援预案，预案应对抢先救援的组织、分工、报警、各种事故（物料泄漏、火灾、爆炸等）的处置方法等，并定期进行演练，形成制度。加强消防设施的管理，重点对消防栓系统、干粉灭火设施、气体检测系统、可燃气体探测器要定期检修（测），确保其完好有效加强日常的安全检查与考核，通过检查与考核，规范操作行为，杜绝违章，克服麻痹思想。

④设备管理

建立完善的设备管理制度、维修保养制度和完好标准具体的生产设备应有专人负责、定期维护保养。强化的日常维护和定期检查。对设备检验过程中查出的问题应组织力量及时排除。

（4）气体泄漏处置措施

当气体泄漏检测装置检测到管线泄漏时，应采取以下措施：

①正确分析判断突然事故发生管段的位置，用最快的办法切断管段上、下游的截断阀，排空破裂管段的气体，同时组织人力对气体扩散危险区进行警戒，严格控制一切可燃物可能发生的火源，避免发生着火爆炸和蔓延扩大；

②立即将事故简明扼要的报告上级主管领导、生产指挥系统，通知当地公安、消防部门加强防范措施；

③组织抢修队伍迅速奔赴现场。在现场领导小组的统一组织指挥下，按照制定的抢修方案和安全技术措施，周密组织，分工负责，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进行抢修。

表 5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环境影响预测及结论（生态、声、大气、水、振动、电磁、固体废物等） 一、施工期 1、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1）对土地利用的影响 本项目不设置施工营地，氢气管线沿线设置临时材料堆场，管道预制防腐工作在运至沿线前完成。施工过程主要由吊车并配合人工将氢气管道放至相应位置，吊车在园区道路上停放，不占用园区其他土地，施工结束后不再对土地利用产生不利影响。 （2）对沿线植被和动物的影响 本项目沿线植被类型多为人工栽种的常见物种。本工程施工人员活动将对地面植被产生少量影响，但植被类型并未发生变化。因此项目建设对沿线植被影响较小。 本项目所处区域为工业园区，工业、人类活动频繁，兽类鲜有出没，鸟类也较少，工程所在地无国家、地方保护类野生动物，本项目施工活动较小，新建管墩过程中会对植被产生微量影响，但施工结束后即对自然环境进行恢复，因此本项目建设对沿线动植物及保护区影响较小。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施工扬尘 在不同施工阶段，产生扬尘的环节较多，施工过程中扬尘的起尘量与许多因素有关，为了减轻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在作业现场采取了相应的防护措施，如加遮盖物，以减轻扬尘对周围环境带来的影响。施工期车辆运输产生的扬尘是另外一个重要的污染源，车辆运行时产生的二次扬尘污染会对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扬尘的产生量和扬尘污染程度与车辆运输方式、路面状况、天气条件等因素关系密切。根据国内现有施工场地类比调查，一般施工过程中的扬尘对场界外的影响范围在 200m 以内。
--

施工期的污染源属暂时的短期影响，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因此施工扬尘不会对区域环境造成明显的影响。

（2）施工废气

施工废气主要来自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产生的废气、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管道工程一般分段施工、施工机械排放的废气较分散，排放量相对较少，时间较短，对区域环境空气影响较小。管道焊接过程会产生焊接烟尘，焊接烟尘属于流动且为间歇式排放。焊接工序为野外露天工作，污染物扩散条件好，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施工期会有大量的车辆进出施工区，会排放一定量的汽车尾气。汽车尾气中的污染物主要有 CO、NO_x 及 NMHC，会对下风向和运输沿线区域产生不利影响。施工机械排放燃烧烟气具有排放量小、间歇性、短期性和流动性的特点，该类污染源对环境空气的影响较小。

3、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1）施工生活污水

本项目不设施工营地，根据以往施工经验，施工单位生活在徐圩新区现有生活服务区，不产生需要额外处理的生活污水及废水。同时施工是分段分期进行，具有较大的分散性，局部排放量很小，本项目施工期较短，施工期生活污水主要依托当地的生活污水处理系统。

（2）清管试压废水

管道清管试压采用清洁水进行试压和清洗，试压一方面是为去除管道内的尘土、沙子，另一方面是为了检验管道的质量和承压能力，本项目所使用管道均为新制管道，试压废水中 SS 浓度低于 30mg/L。管廊附近为绿化草丛，清管试压废水就地泼洒降尘或绿化，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综上，施工期废水均得到妥善处理，因此，对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体影响较小。

4、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建设期噪声主要来自施工机械噪声、施工作业噪声和运输车辆噪

声。施工机械噪声由施工机械所造成，如挖土机械、升降机等，多为点声源；

施工作业噪声主要指一些零星的敲打声、装卸建材的撞击声、施工人员的吆喝声、拆装模板的撞击声等，多为瞬间噪声；运输车辆的噪声属于交通噪声。在这些施工噪声中，对声环境影响最大的是施工机械噪声。

建设期当多台机械设备同时作业时，产生噪声叠加，根据类比调查，叠加后的噪声增加 3-8dB (A)，一般不会超过 10dB (A)。施工期高噪声设备应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夜间禁止使用高噪声机械设备。

另外，对施工场地平面布局时应将施工机械产噪设备尽量置于远离人群处，进行合理布设，减少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污染影响。对因生产工艺要求和其它特殊需要，确需在夜间进行超过噪声标准施工的，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向有关部门申请，经批准后方可进行夜间施工。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施工作业机械，如吊机、运输车辆等。

5、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位于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内，项目评价范围内无集中式地下水源，无分散居民饮用水源分布。项目无施工废水产生，少量清管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SS<30mg/L，就地泼洒降尘或绿化且周边存在一定绿化带，因此项目施工对地下水影响较小。

6、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位于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内，施工期不设置营地，不新增永久占地面积，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气较少，焊接作业中产生废焊材及金属渣由施工单位收集后外售，因此项目事故对土壤影响较小。

7、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焊材金属渣、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1) 施工垃圾

焊接作业中产生废焊材及金属渣由施工单位收集后外售；

(2) 施工生活垃圾

本项目不单独设置施工生活营地，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

理。

综上，施工期各个环节产生的污染物均得到了妥善的处置，且施工结束后应将现场固体废物妥善处置，不得遗留在施工现场。因此施工期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二、运营期

1、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为氢气管线输送项目，运营期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为氢气管道工程，项目建成后正常运行情况下物料在密闭条件下进行输送，正常工况下无废气产生。

非正常工况主要为开停车、检维修以及事故情况下的管道清管作业。非正常工况将产生少量的氢气。氢气与燃烧后生成的水蒸气均不属于大气污染物，因此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为氢气输送管线项目，营运期无废水排放，正常工况下输送氢气对地表水环境产生影响较小。

4、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管线为全密闭管线，营运期无噪声排放，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5、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为氢气输送管线项目，正常工况下输送氢气对地下水环境产生影响较小。

6、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行期无固体废物产生，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7、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为氢气输送管线项目，正常工况下输送氢气对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8、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本项目输送介质为氢气属于极其易燃气体，本项目配置多套可燃气体检测

报警装置，对风险源进行泄露及维护记录等源头控制措施，发现有泄露可能及时停止使用并进行检修或更换；发生泄漏事故遇火源时存在火灾、爆炸的危险性，因此企业必须认真落实各项预防和应急措施，制订完善的风险防范、应急措施，编制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

总体来说，本项目运营期通过积极采取本报告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应急措施，更新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在突发环境风险事故后通过及时按照事故应急措施和应急预案进行处理，其影响可以得到有效控制，本项目运营期环境风险事故可以控制在可接受水平。

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国家、省、行业）

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连云港徐圩新区）环境保护局《关于江苏洋井公用管廊有限公司卫星化学至奥升德配套氢气管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示范区环审〔2023〕7号）中环评批复各项要求如下：

一、项目位于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项目新建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厂界至奥升德功能材料（连云港）有限公司厂界氢气输送管线 6km，其中 5.2km 架空敷设，0.8km 新建管墩低架敷设。项目总投资为 2475.9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

项目符合国家、省产业政策及《连云港市城市总体规划（2015-2030）》、《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总体发展规划修编》及规划修编环评审查意见的相关要求。项目实施将对周边环境产生一定不利影响，在全面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后，不利生态环境影响能够得到减缓和控制。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及专家意见，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的环境影响评价总体结论和拟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二、在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及运营过程中，你公司必须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的前提下，须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项目在设计、建设、运营中应全过程贯彻清洁生产原则和循环经济理念，加强环境管理，减少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项目污染控制应符合省市

相关政策、《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总体发展规划修编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查意见相关要求。

（二）做好施工期环境管理工作，落实污染防治措施，采取限制施工区域及时间、洒水抑尘等方式，减少废水、扬尘、噪声和 VOCs 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各类固危废进行合理处置。项目清管试压废水回用于周边绿化用水。施工期结束后及时对受损伤的区域进行修复。

施工期间使用的非道路移动机械要通过“非道路移动机械环保信息采集”微信小程序进行信息采集，并应符合《徐圩新区柴油货车及非道路移动机械准入“白名单”制度》（示范区环发〔2020〕42号）要求。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

项目施工期和运营期使用的建筑涂料和机械设备涂料中的 VOCs 含量应符合《涂料中挥发性有机物限量》（DB 32/T3500-2019）、《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GB/T 38597-2020）中相应规定。

（三）本项目正常运行时无废气、废水、固废产生和排放。严格落实非正常工况下“报告表”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

（四）落实“报告表”中提到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定期对管道进行维修保养。制定、备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做好与依托工程管廊上架设的各类管道、连云港石化基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风险联动，确保事故状态下不对周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项目管线应安装防泄漏监测装置、安全保护系统、防爆泄压装置等，并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三、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你公司应对“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负责。

四、本项目依托工程与环保设施的投运是项目投运的前置条件。法律法规政策有其他许可要求的事项，项目须取得相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建设与投产。

五、本项目在施工期与运营期，应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加强环境管理，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及其他相关要求做好建设项目信息公开工作，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六、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各项环境保护工作及排污许可证制度要求；建成后须按规定程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方可正式投入运营。

八、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环评文件须报我局重新审批。原则上项目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二年方开工建设的，环评文件须报我局重新审核。

表 6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项目 阶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 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 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 果及未采取措 施的原因
设计 阶段	生态 影响	/	/	/
	污染 影响	/	/	/
	社会 影响	/	/	/
施工 期	生态 影响	临时措施、绿化措施	已落实	/
	污染 影响	清管废水就地泼洒降尘。合理安排施 工场地：在不影响施工情况下将强噪 声设备尽量安排在距敏感点较远处；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做到文明施工。 施工场地设置标准围挡、料堆覆盖； 运输材料的车辆加盖苫布；施工现场 及主要运输道路定期洒水；焊接施工 时使用焊接围挡。一般固废由建设单 位回收后外售。加强车辆管理。	已落实	/
	社会 影响	/	/	/
运行 期	生态 影响	/	/	/
	污染 影响	气体泄露检测、定期维修。1.定期巡 检；2. 设置气体泄漏检测器；3.配备 消防器材；4.将本次气体输送管线项 目纳入企业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	已落实	/
	社会 影响	/	/	/

表 7 环境影响调查

施工期	生态影响	(1) 对土地利用的影响 本项目不设置施工营地，氢气管线沿线设置临时材料堆场，管道预制防腐工作在运至沿线前完成。施工过程主要由吊车并配合人工将氢气管道放至相应位置，吊车在园区道路上停放，不占用园区其他土地，施工结束后不再对土地利用产生不利影响。 (2) 对沿线植被和动物的影响 本项目沿线植被类型多为人工栽种的常见物种。本工程施工人员活动将对地面植被产生少量影响，但植被类型并未发生变化。因此项目建设对沿线植被影响较小。 本项目所处区域为工业园区，工业、人类活动频繁，兽类鲜有出没，鸟类也较少，工程所在地无国家、地方保护类野生动物，本项目施工活动较小，新建管墩过程中会对植被产生微量影响，但施工结束后即对自然环境进行恢复，因此本项目建设对沿线动植物及保护区影响较小。
	污染影响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 施工扬尘 在不同施工阶段，产生扬尘的环节较多，施工过程中扬尘的起尘量与许多因素有关，为了减轻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在作业现场应采取相应的防护措施，如加遮盖物，以减轻扬尘对周围环境带来的影响。施工期车辆运输产生的扬尘是另外一个重要的污染源，车辆运行时产生的二次扬尘污染会对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扬尘的产生量和扬尘污染程度与车辆运输方式、路面状况、天气条件等因素关系密切。根据国内现有施工场地类比调查，一般施工过程中的扬尘对场界外的影响范围在 200m 以内。 施工期的污染源属暂时的短期影响，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因此施工扬尘不会对区域居民生活环境造成明显的影响。

		(2) 施工废气 施工废气主要来自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产生的废气、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管道工程一般分段施工、施工机械排放的废气较分散，排放量相对较少，时间较短，对区域环境空气影响较小。管道焊接过程会产生焊接烟尘，焊接烟尘属于流动且为间歇式排放。焊接工序为野外露天工作，污染物扩散条件好，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施工期会有大量的车辆进出施工区，会排放一定量的汽车尾气。汽车尾气中的污染物主要有 CO、NO_x 及 NMHC，会对下风向和运输沿线区域产生不利影响。施工机械排放燃烧烟气具有排放量小、间歇性、短期性和流动性的特点，该类污染源对环境空气的影响较小。 2、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1) 施工生活污水 本项目不设施工营地，根据以往施工经验，施工单位生活在徐圩新区现有生活服务区，不产生需要额外处理的生活污水及废水。同时施工是分段分期进行，具有较大的分散性，局部排放量很小，本项目施工期较短，施工期生活污水主要依托当地的生活污水处理系统。 (2) 清管试压废水 管道清管试压采用清洁水进行试压和清洗，试压一方面是为去除管道内的尘土、沙子，另一方面是为了检验管道的质量和承压能力，本项目所使用管道均为新制管道，试压废水中 SS 浓度低于 30mg/L。管廊附近为绿化草丛清管试压废水就地泼洒或降尘处理，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综上，施工期废水均得到妥善处理，因此，对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体影响较小。
--	--	--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建设期噪声主要来自施工机械噪声、施工作业噪声和运输车辆噪声。施工机械噪声由施工机械所造成，如吊机、运输车辆等，多为点声源； 施工作业噪声主要指一些零星的敲打声、装卸建材的撞击声、施工人员的吆喝声、拆装模板的撞击声等，多为瞬间噪声；运输车辆的噪声属于交通噪声。在这些施工噪声中，对声环境影响最大的是施工机械噪声。 建设期当多台机械设备同时作业时，产生噪声叠加，根据类比调查，叠加后的噪声增加 3-8dB（A），一般不超过 10dB（A）。施工期高噪声设备应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夜间禁止使用高噪声机械设备。 另外，对施工场地平面布局时应将施工机械产噪设备尽量置于场地中央，进行合理布设，减少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污染影响。对因生产工艺要求和其它特殊需要，确需在夜间进行超过噪声标准施工的，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向有关部门申请，经批准后方可进行夜间施工。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施工作业机械，如吊机、运输车辆等。 4、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位于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内，项目评价范围内无集中式地下水源地，无分散居民饮用水源分布。项目无施工废水产生，少量清管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SS<30mg/L，就地泼洒降尘或绿化且周边存在一定绿化带，因此项目施工对地下水影响较小。 5、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位于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内，施工期不设置营地，不新增永久占地面积，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气较少，焊接作业中产生废焊材及金属渣由施工单位收集后外售，因此项目事故对土壤影
--	--	---

		响较小。 6、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焊材金属渣、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1) 施工垃圾 焊接作业中产生废焊材及金属渣由施工单位收集后规范综合利用； (2) 施工生活垃圾 本项目不单独设置施工生活营地，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理。 综上，施工期各个环节产生的污染物均得到了妥善的处置，且施工结束后应将现场固体废物妥善处置，不得遗留在施工现场。因此施工期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社会影响	本项目新建一条 6km 长的氢气管线，建设及设备安装周期较短，同时采取了有效的环境保护措施。施工期间未发生对周边敏感目标生活影响产生的投诉。
运行期	生态影响	本项目为氢气管线输送项目，运营期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污染影响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为氢气管道工程，项目建成后正常运行情况下物料在密闭条件下进行输送，正常工况下无废气产生。 非正常工况主要为开停车、检维修以及事故情况下的管道清管作业。非正常工况将产生少量的氢气。氢气与燃烧后生成的水蒸气均不属于大气污染物，因此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为氢气输送管线项目，营运期无废水排放，正常工况下输送氢气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管线为全密闭管线，营运期无噪声排放，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4、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为氢气输送管线项目，正常工况下输送氢气对地下水环境产生影响较小。 5、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行期无固体废物产生，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6、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为氢气输送管线项目，正常工况下输送氢气对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7、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本项目输送介质为氢气属于极其易燃气体，本项目拟配置有毒、可燃气体检测报警装置，对风险源进行泄露及维护记录等源头控制措施，发现有泄露可能及时停止使用并进行检修或更换；发生泄漏事故遇火源时存在火灾、爆炸的危险性，企业从项目的设计施工、生产运行，必须高度重视安全生产，事故防范和减少环境风险。必须认真落实各项预防和应急措施，制订完善的风险防范、应急措施，编制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于2024年4月19日取得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连云港徐圩新区）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编号320703-2024-006-L。 总体来说，本项目运营期通过积极采取本报告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应急措施，更新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在突发环境风险事故后通过及时按照事故应急措施和应急预案进行处理，其影响可以得到有效控制，本项目运营期环境风险事故可以控制在可接受水平。
社会影响	项目投产后会带来明显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有正面的社会影响。

表 8 环境质量及污染源监测（附监测图）

项目	监测时间 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分析
生态	/	/	/	/
水	/	/	/	/
气	/	/	/	/
声	/	/	/	/
电磁、振动	/	/	/	/
其他	/	/	/	/

表 9 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

环境管理机构设置（分施工期和运行期） 一、施工期环境管理 施工期环境管理由项目部专职环境保护人员与施工单位共同管理，受江苏洋井公用管廊有限公司领导，并接受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连云港徐圩新区）环境保护局等单位的指导。通过现场调查，并根据建设单位提交的资料反映，在施工过程中，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采取了必要的噪声防治、大气污染物治理、固体废物处理处置等方面行之有效的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环评批复要求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均已落实。在本项目的施工期间没有发生水环境和大气环境等污染事故，也没有接到有关噪声扰民、水环境污染和大气环境污染的环保投诉。 二、运营期环境管理 在运营期间，环境保护工作要求包括环境保护管理与监督、污染防治、污染事故处理处置等内容。贯彻执行国家、地方的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中心各项规章制度，并通过各职能部门组织落实和实施。定期监督、检查环保设施、设备的运行及维护，建立环保设施运行档案。加强与地方环境保护管理部门的联系，使项目的环保工作纳入地方环保管理工作体系，在业务上接受检查和监督。
环境监测能力建设情况 企业应急监测依托集团内江苏洋井环保服务公司，江苏洋井公用管廊有限公司和江苏洋井环保服务公司同属于江苏洋井石化集团有限公司，洋井环保服务公司具备完备的监测检验资质能力。
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监测计划及其落实情况 项目未提出污染源监测计划。
环境管理状况分析与建议 建设单位对工程建设过程及工程运行过程中的环境保护工作非常重视，严格落实了环评文件及其批复中的各项环境管理措施。

一、环境管理状况分析

项目内设的环境管理责任明确，负责施工过程中的管理工作，并将运营期的环保措施进行了落实。严格遵守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原则，做到了文明建设，尽量对周边的生态环境进行保护，并且合理安排了作业时间与工作计划，尽可能地降低了废水、噪声、废气、固体废物等污染物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得到了控制，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运营期间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或环保投诉，符合环境管理要求。

二、建议

进一步加强生产和环境保护管理，加强环保宣传，加强生态恢复。

表 10 调查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取得《关于江苏洋井公用管廊有限公司卫星化学至奥升德配套氢气管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批复文号：示范区环审〔2023〕7 号。江苏博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收集了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报告表批复文件及建设单位所提供的有关资料，于 2024 年 2 月对氢气管线输送项目及配套工程进行了现场勘察工作，在此基础上编写了江苏洋井公用管廊有限公司《卫星化学至奥升德配套氢气管线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位于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一根 6km 氢气管线，管径为 D219，管线自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卫星化学一期厂界至奥升德功能材料（连云港）有限公司厂界，并配套的阀门等设施。本项目于 2023 年 5 月开工，2024 年 2 月现场施工完成。 2、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及对照环评报告表，本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利用绿色化学新材料项目现有蒸汽管墩建设，管线线路不变；不锈钢阀门增加 7 个，取消底架管墩建设，对照本项目的环评报告表并与《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 号）中附件 1 等文件，本项目的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3、环境环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在环境影响报告表和设计文件中，对本工程提出了比较全面的环境保护措施要求，这些措施和要求均已在工程实际建设和调试过程得到落实。 3、验收调查结果 （1）工况调查 根据调查，本项目运行期间运行状况良好，无环境风险等事故发生，没有对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符合国家对工程环境竣工验收调查的要求，具备开
--

展验收调查工作的条件，调查结果是有效的。

（2）环境管理调查

通过现场调查发现，建设单位及其各使用单位对环境保护工作比较重视，在运营期建立了安全环境管理体系。

（3）验收调查总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批复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要求，建议本项目通过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二、建议

1、进一步强化环境管理，做好污染防治设施运行与维护，确保正常运行，稳定达标；按照《企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要求进行环境信息公开。

2、加强各类环境应急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如遇环保设施检修、停运等情况，要及时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并如实记录备查。

3、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环保部令第34号）的规定建立健全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强化风险隐患排查治理，保障环境安全。

4、落实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开展演练。

附图 2 (a) 项目管道方案走向示意图



附图 2 (a) 项目管道方案走向示意图

附图 2（b） 项目管道方案走向示意图



附图2（b） 项目管道方案走向示意图

附件2 关于江苏洋井公用管廊有限公司卫星化学至奥升德配套氢气管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示范区环审〔2023〕7号

国家东中西部区域合作示范区(连云港徐圩新区)环境保护局

示范区环审〔2023〕7号

关于江苏洋井公用管廊有限公司卫星化学至奥升德配套氢气管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江苏洋井公用管廊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江苏洋井公用管廊有限公司卫星化学至奥升德配套氢气管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专家意见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项目新建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厂界至奥升德功能材料（连云港）有限公司厂界氢气输送管线6km，其中5.2km架空敷设，0.8km新建管墩低架敷设。项目总投资为2475.9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万元。

项目符合国家、省产业政策及《连云港市城市总体规划（2015-2030）》、《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总体发展规划修编》及规划修编环评审查意见的相关要求。项目实施将对周边环境产生一

—1—

定不利影响，在全面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后，不利生态环境影响能够得到减缓和控制。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及专家意见，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的环境影响评价总体结论和拟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二、在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及运营过程中，你公司必须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的前提下，须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项目在设计、建设、运营中应全过程贯彻清洁生产原则和循环经济理念，加强环境管理，减少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项目污染控制应符合省市相关政策、《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总体规划修编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查意见相关要求。

（二）做好施工期环境管理工作，落实污染防治措施，采取限制施工区域及时间、洒水抑尘等方式，减少废水、扬尘、噪声和 VOCs 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各类固危废进行合理处置。项目清管试压废水回用于周边绿化用水。施工期结束后及时对受损伤的区域进行修复。

施工期间使用的非道路移动机械要通过“非道路移动机械环保信息采集”微信小程序进行信息采集，并应符合《徐圩新区柴油货车及非道路移动机械准入“白名单”制度》（示范区环发〔2020〕42号）要求。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

项目施工期和运营期使用的建筑涂料和机械设备涂料中的

VOCs 含量应符合《涂料中挥发性有机物限量》(DB 32/T 3500-2019)、《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GB/T 38597-2020)中相应规定。

(三) 本项目正常运行时无废气、废水、固废产生和排放。严格落实非正常工况下“报告表”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

(四) 落实“报告表”中提到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定期对管道进行维修保养。制定、备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做好与依托工程管廊上架设的各类管道、连云港石化基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风险联动,确保事故状态下不对周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项目管线应安装防泄漏监测装置、安全保护系统、防爆泄压装置等,并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三、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你公司应对“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负责。

四、本项目依托工程与环保设施的投运是项目投运的前置条件。法律法规政策有其他许可要求的事项,项目须取得相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建设与投产。

五、本项目在施工期与运营期,应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加强环境管理,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及其他相关要求做好建设项目信息公开工作,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六、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各项环境保护工作及排污许可证制度要求;建成后须按规定程序

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方可正式投入运营。

八、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环评文件须报我局重新审批。原则上项目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二年方开工建设的，环评文件须报我局重新审核。

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连云港徐圩新区）环境保护局

2023年3月10日

（本文件公开发布）

（项目代码：2210-320720-04-01-506047）

抄送：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徐圩新区分局，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连云港徐圩新区）应急管理局，徐圩新区环境综合治理攻坚大队，江苏博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连云港徐圩新区）环境保护局

2023年3月10日印发

（共印5份）

附件3 管墩设计变更会议纪要

第 1 次专题会

会议纪要

工程名称：

卫星化学至奥升德配套氢气管线工程

A.0.72

— GY025-ZJHJ-MOM-0001

各与会单位：

现将

第 1 次专题会

会议纪要印发给你们，请查收。

附：会议纪要正文共

1

页。

项目监理机构(章)：

总监理工程师/总监理工程师代表(签字)：

马明波

2023 年 04 月 1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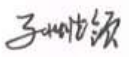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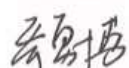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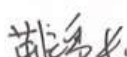
会议地点	安全环保中心 416 会议室	会议时间	2023.04.11
组织单位	江苏洋井公用管廊有限公司	主持人	苗锦长
会议议题	管道敷设方案事宜		
各与会单位及人员 签到栏	与会单位	与会人员	

注：1、本会议纪要分为第一次工地会议纪要（A.0.70）、监理例会纪要（A.0.71）、专题会议纪要（A.0.72）、项目监理机构内部会议纪要（A.0.73）。

2、本表与会议纪要正文参会单位各一份。

第六版修订版表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监制

会议名称	专题会议纪要		
工程名称	卫星化学至奥升德配套氢气管线工程	编号	GY025-ZJHJ-MOM-0001
会议时间	2023 年 4 月 11 日 09:30	会议地点	安全环保中心 416 会议室
主 持 人	苗锦长	记录人	孙胜领
参加单位及人员：洋井管廊有限公司、浙江华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中昊（大连）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洋井管廊：苗锦长 浙江华建：孙胜领 湖南安装：滕辉 中昊（大连）：乔勇博			
会议内容			
2023 年 4 月 11 日上午 09:30 分在安全环保管理中心 416 会议室召开了专题会议，会议就沿河段新建 800 米管道敷设方案进行了研讨，各方达成共识，记录内容如下： 初步设计阶段，本工程在勘察单位勘探与设计单位验算下，确定了高压旋喷桩方案。在江苏洋井公用管廊有限公司与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协商下，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同意借助其蒸汽管墩设立钢支架敷设氢气管道。在考虑到桩机进场施工的安全风险，江苏洋井公用管廊有限公司建议将依托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现有蒸汽管墩安装钢支架敷设氢气管道的方案。经设计单位核算，依托现有蒸汽管墩安装钢支架敷设氢气管道方案，其混凝土支墩荷载在有效范围内，且能满足氢气管道设计相关规范要求和项目使用要求。 会议最终确定取消初步设计新建氢气管墩，本段管道敷设方案修改为依托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现有蒸汽管墩安装管道钢支架进行氢气管道敷设，设计单位按照此方案出具详细施工图纸。			
确认栏			
施工单位代表：  2023 年 4 月 11 日	监理单位代表：  2023 年 4 月 11 日	设计单位代表：  2023 年 4 月 11 日	建设单位代表：  2023 年 4 月 11 日
说明：若对本内容有异议，请在收到文件后 48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说明，报项目监理部核实确认；否则本纪要内容有效。			



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文件

连云港石化（2023）30 号

签发人：朱晓东

关于商请依托绿色化学新材料厂外管墩 敷设氢气管道的回函

江苏洋井公用管廊有限公司：

贵公司发来的《关于商请依托绿色化学新材料厂外管墩敷设氢气管道的函》我公司已收悉。考虑到贵公司氢气管线项目需求的紧迫性，我公司同意贵公司依托绿色化学新材料产业园项目厂外管廊、管墩敷设氢气管道。具体实施方案与我公司设计管理部门对接研究后实施。

（联系人：胡继新 联系方式：



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办公室

2023 年 4 月 16 日印发

附件 5 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江苏洋井公用管廊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 信用代码	91320700MA1XLYLN8W
法定代表人	李沛旺	联系电话	
联系人	李沛旺	联系电话	
传真	/	电子邮箱	/
地址	中心经度 东经 119.60°；中心纬度 北纬 34.58°。		
预案名称	江苏洋井公用管廊有限公司（卫星化学至奥升德配套氢气管线工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一般-大气（Q0）+一般-水（Q0）]		
本单位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 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			
预案签署人	李沛旺印沛	报送时间	2024.4.15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备案文件目录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纸质文件和电子文件）；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包括（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纸质文件和电子文件）；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纸质文件和电子文件）；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纸质文件和电子文件）。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 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24 年 4 月 19 日		
备案编号	320703-2024-W06-L		
报送单位	江苏洋井公用管廊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 负责人	江沛	经办人	曹坤

附件 6 自主验收专家意见

江苏洋井公用管廊有限公司卫星化学至奥升德配套氢气管 线工程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规定，2024 年 4 月 22 日，江苏洋井公用管廊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江苏洋井公用管廊有限公司卫星化学至奥升德配套氢气管线工程”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江苏洋井公用管廊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江苏博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验收调查单位）等单位代表和 3 名专家，与会人员共同组成验收组，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苗锦长担任验收组长。

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验收调查单位对本项目情况介绍，经现场勘查、查阅相关验收资料后，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评报告表及其审批意见等相关要求，对本项目污染防治设施进行了自主竣工验收，形成如下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卫星化学至奥升德配套氢气管线工程位于连云港市徐圩新区石化产业基地范围内，管线自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卫星化学一期接出一根氢气管线，经卫星火炬管廊、七期公共管廊、绿色化学新材料项目管廊、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已建蒸汽管墩、四期公共管廊、石化九路公共管廊、三期扩建管廊送至奥升德边界。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设一根氢气管线，长度约 6km。

项目投资总计约 2475.9 万元，目前实际环保投资 20 万元。占总投资 0.81%。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取得了“关于江苏洋井公用管廊有限公司卫星化学至奥升德配套氢气管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批

复文号为：示范区环审〔2023〕7号；项目2023年5月开工建设，2024年2月现场施工完成。

项目运营期间无三废产生及排放，2024年2月建设单位委托江苏博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根据环评批复及建设内容进行了现场调查，随后根据相关资料及调查结果于2024年4月编制了《江苏洋井公用管廊有限公司卫星化学至奥升德配套氢气管线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利用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现有蒸汽管墩建设，管线线路不变，主要拐点坐标不变；管线不锈钢阀门增加7个，取消底架管墩建设。上述变动对照《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号）中的《生态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本工程在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等方面未构成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1、废气

项目施工期废气包括施工扬尘、施工机械尾气和运输车辆废气。施工期通过采取在施工区域设置围挡，对作业现场施工材料加遮盖物、车辆限速，加强对施工机械和车辆的维修保养等措施，以减轻施工期废气对周围环境带来的影响。在落实上述措施后对区域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运营期正常工况下无废气产生。

2、废水

本项目不设施工营地，施工单位生活在徐圩新区现有生活服务区，不产生需要额外处理的生活污水。项目所使用管道均为新制管道，试压废水不接触其他污染源，水质较为清洁，试压废水用于管线沿线的施工降尘或绿化，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运营期无废水产生。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施工机械及运输车辆，通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选用低噪设备，采取有效减振、隔声、消声等降噪措施后，施工期噪声对环境影响可接受。

运营期无噪声产生。

4、固废

施工期取消管墩建设故不会产生废泥浆，固废主要为废焊材和金属渣，经收集后规范化综合利用。

运营期无固体废物产生。

5、其他

项目输送介质为氢气属于极其易燃气体，本项目配置可燃气体检测报警装置，对风险源进行泄漏及维护记录等源头控制措施，发现有泄漏可能及时停止使用并进行检修或更换；发生泄漏事故遇火源时存在火灾、爆炸的危险性。项目已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2024年4月19日取得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连云港徐圩新区)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编号 320703-2024-006-L。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生态环境影响

项目施工期，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的要求，优化设计、合理安排施工时序，生态环境无明显变化。

2、水环境影响

经调查，本工程在建设过程中有效地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提出的各项水污染防治措施。本工程开发对当地水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3、大气环境影响

项目施工期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文件中的各项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影响目前已结束；项目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

小。

4、声环境影响

项目在施工期的设备运行噪声等对周围声环境影响不大，经调查，目前没有噪声扰民现象。

5、固体废物影响

根据验收调查，建设单位在施工期已经落实环评报告和批复提出的各项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6、社会影响

本工程位于徐圩新区石化产业基地范围内，本次工程未涉及拆迁、安置工程。工程建设对当地社会生活影响不大。

本工程位于徐圩新区石化产业基地范围内，据目前资料调查，范围内目前尚未发现文物、古迹、遗迹等需要保护的文物资源和单位。

五、验收结论

江苏洋井公用管廊有限公司卫星化学至奥升德配套氢气管线工程在建设过程中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批复的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并建立了相应的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制度和环境管理制度。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六、后续要求

（一）加强风险防范措施落实，确保管线安全运行。

（二）健全和完善本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档案材料，并按规定进行信息公开。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签字：

蒯邵长 徐世江 王继香 沈靓

陶州

2024年4月22日